

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徵聘

「109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約用人員甄選簡章

一、徵才機關：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

二、人員區分：約用人員

三、應徵職稱與錄取名額：約用人員，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

四、性別：不拘。

五、上網公告期間：自109年8月10日起至109年8月14日止。

六、工作地點：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地址：臺中市清水區西社里鰲峰路250號)

七、資格條件：

(一)學經歷：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士學位(或以上)畢業者。

(二)專長能力：

(1)主動積極、開朗，具服務熱忱。

(2)具溝通協調能力、品德操守良好。

(3)具熟練的WORD、EXCEL、PowerPoint等文書編輯能力。

(三)具中華民國國籍(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必須戶籍滿十年)。

(四)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28條各款情事之規定。

八、工作項目：

(一)承辦全市國中小至本中心職群試探相關事宜。

(二)承辦高中職師資及專案師資至本中心授課相關事宜。

(三)辦理課程及營隊所需物資、材料採購及核銷相關事宜。

(四)辦理示範中心環境、安全之檢核及確認等相關事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九、工作時間：依日班規定出勤起訖時間。

十、核薪方式：月薪，折合金額為新臺幣34,916元。

十一、109年9月1日開始進用至109年12月31日止，若中心後續年度計畫獲得上級機關補助，且表現優良者，得繼續聘任。

十二、報名方式：

1. 符合上述資格者請依序檢附本簡章之附件一、二、三。

2. 最高學歷證件等相關證件正(影)本。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於109年8月17日上午9時至109年8月19日下午3時送至本校輔導室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5. 符合資格者擇優通知面試，不合格者恕不退件。
 - 面試時間：109年8月20日(星期四)上午10時。
 - 面試地點：本校校史室。
6. 本甄選得候補若干人，候補期間為3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7. 聯絡電話：04-26262042分機140

十三、甄選方式：

符合資格者，通知面試。將依面試結果擇優錄取，並公告於本校網頁。

十四、其他：

1. 工作日原則為週一至週五，但需配合中心計畫工作需求，於假日或夜間到勤，並擇日進行補休，惟休假需呈核主管同意，始得生效。
2. 若因計畫經費不足或另有安排欲提前解聘，於一個月前告知提前解聘相關事宜，不得有異議。
3. 僱用原因消失時，無條件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4. 甄選錄取之約用人員，請提供最近1個月內由公立醫院(所)開立之體格檢查表(含X光檢查)；另依據性侵害防制法第23條第4項及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及查閱辦法第12條規定，甄選錄取者須填具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資料查閱同意書供校方查閱有無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資料。
5. 約用人員經甄選錄取後，若發現證件不實，應無條件解聘。
6.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
「109 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應徵約用人員報名表

姓名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相片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民國	/					/			
聯絡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E-Mail (必填)	(請填寫正確之信箱地址，如因 e-mail 錯誤未能收到通知信，應自行負責)											
*學歷：國內學歷請檢附畢業證書正(影)本，國外學歷請檢附經認證之文件。												
學校名稱			院系科別			起		訖				
最高					年	月	年	月				
次高					年	月	年	月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係應屆畢業生，如經錄取而未於報到日繳交畢業證書，將取消錄取資格。											
*專長：請敘明與工作具相關性之專業能力，如有取得專業證照或成績證明者，請一併敘明。												
語言												
電腦能力												
其它專業能力												
*家庭狀況：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					
*兵役：<input type="checkbox"/>免役。 <input type="checkbox"/>役畢：服役期間自 年 月至 年 月。												
*經歷：請填寫專任工作之經歷及年資，排序請依時間順序												
	年.月~年.月	/	服務機關	/	工作職稱	/	工作內容簡述					
1.	/	/	/	/	/							
2.	/	/	/	/	/							
								(續次頁)				

簡要自傳(含家庭狀況、自身特質及優缺點、求學成長背景、工作經歷、對本工作之認知等)

附件二

切 結 書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為應徵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109年度臺中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約用人員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為擔任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之約用人員，茲聲明本人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六條（各機關長官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不得在本機關任用，或任用為直接隸屬機關之長官。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應迴避人員，在各該長官接任以前任用者，不受前項之限制。）之情事，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 致

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

具 結 人 ：

身分證字號 ：

戶籍所在地 ：

聯 絡 電 話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